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0-78

债券代码：127020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六次会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就本次会议审议的有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审议《2020年半年度公司担保情况的报告》；

报告期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关于申请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董事局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

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报告》;

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经营性往来,未有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2020年半年度套期保值情况报告》;

报告期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均严格遵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未有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规定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使用2017年非公开发行项目不超过5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产品,公司使用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项目不超过 1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的项目与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该置

换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独立意见。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旭东、李映照、刘放来

2020 年 8 月 29 日